

## 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授权公司董事长择机处置合伙企业份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2022年度）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2022年度）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公司董事长择机处置合伙企业份额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概述

公司于2017年8月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2亿元参与投资深圳淮海方舟信息产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信息产业基金”）并成为其有限合伙人，公司持有信息产业基金5%的份额。为了提高公司资产的流动性及使用效率，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根据价格市场化原则择机处置公司所持有的信息产业基金全部份额，授权期限至上述份额全部处置完毕为止。

公司本次拟处置信息产业基金份额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本次拟处置信息产业基金全部份额产生的利润尚不能确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授权公司董事长择机处置合伙企业份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 二、信息产业基金的基本情况

1、基金名称：深圳淮海方舟信息产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3、执行事务合伙人：前海方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出资额：400,000 万人民币

5、组织形式：有限合伙企业

6、成立时间：2017 年 07 月 13 日

7、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EMBU505

8、经营范围：投资管理（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等规定需要审批的，依法取得相关审批文件后方可经营）；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不得从事证券投资活动；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开展投资活动；不得从事公开募集基金管理业务）；对未上市企业进行股权投资；受托资产管理（不得从事信托、金融资产管理、证券资产管理等业务）；股权投资；投资咨询。（以上各项涉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 9、合伙人情况

合伙人姓名及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 类型	出资 方式
前海方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000	0.75%	普通合伙人	货币
前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97,000	74.25%	有限合伙人	货币
嘉兴枇易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0,000	15.00%	有限合伙人	货币
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5.00%	有限合伙人	货币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7,000	4.25%	有限合伙人	货币
用友广信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3,000	0.75%	有限合伙人	货币
合计	400,000	100%	/	货币

10、财务状况：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信息产业基金总资产为 699,608,573.49 元，净资产为 695,646,362.71 元；2022 年度，信息产业基金实现营业收入 0 元，实现净利润 81,029,606.64 元。

### 三、处置信息产业基金份额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拟授权公司董事长择机处置信息产业基金份额事项是为了提高公司资产的流动性及使用效率，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是基于公司经营财务状况以及证券市场情况做出的审慎决策。公司将争取实现投资收益最大化，维护全体股东利益。

公司本次拟处置信息产业基金全部份额产生的利润尚不能确定，尚无法确切估计对公司业绩的具体影响，具体数据以注册会计师年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授权公司董事长择机处置公司持有的深圳淮海方舟信息产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的份额，有利于提高公司资产流动性及其使用效率，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规避投资风险，保障上市公司利益，符合公司发展战略。该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正常业务的开展不会产生不良影响。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此事项。

#### 五、报备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2022 年度）会议决议；
- 2、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2022 年度）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2022 年度）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5 日